

关于 2023 年 4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重庆九龙坡民泰村镇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我行 2023 年 4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我行全部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有授信类关联交易、服务类关联交易、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合计 4 户总余额 832 万元，服务类关联交易合计 4 户共计 466.30 万元，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共计 53686.65 万元。

二、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一）授信类关联交易具体情况

我行授信类关联交易合计 4 户、余额 832 万元，包括重大关联交易 2 户（重庆维冠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 万元、李培珍 250 万元），其余均为一般关联交易，我行重大关联交易严格按照《重庆九龙坡民泰村镇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制度要求落实审批流程，并上报风险、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董事会并通过审批。

我行授信类关联交易均为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股东，除少数员工直接在我行贷款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直接在我行贷款。

（二）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具体情况

（1）我行法人、自然人股东及“董、监、高”等关联方的关联定期存款余额共计 539.50 万元，其活期利率与对外公告活期存款利率一致，定期利率为挂牌时同期同档次定期存款利率，两者均无高于同期同档次类型利率来吸收存款的行为。

（2）我行开展同业业务严格遵守关于同业业务的相关规定，同业存放余额为 0，存放同业余额为 52504.86 万元，其中存放主发起行为 47074.86 万元，存放中国银联保证金 30 万元，存放省内其他银行为 5400 万元。

（3）其他类型关联交易合计 4 户，关联交易余额 642.29 万元。

（三）服务类关联交易

（1）信息服务（IT）维护费：我行每年按期向主发起行支付 IT 系统服务维护费用 360 万元，主要提供核心业务系统、信贷系统、财务系统外包运维服务和主机设备运行托管服务支撑。

(2) 票据系统综合服务费：我行采用网络集中接入和系统集中接入的方式对接上海票据交易所系统开展票据业务，服务费用按照 2.5 万元/年支付给主发起行。

(3) 安保费用：我行委托关联方“重庆市九龙坡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对所有网点提供保安服务，以维护正常的工作秩序，费用按 6.3 万元/月进行支付。

(4) 房屋租赁费用：目前我行九龙支行所在网点承租关联方“重庆九龙半岛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房屋，租金按照先付后用每月 23503 元进行支付的原则履行合作。

三、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我行全部关联交易均符合监管指标要求，其中最大单一客户的关联授信总余额为 500 万元，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低于 10%；全部关联方的授信总余额 832 万元，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低于 50%，无最大单一集团客户重大关联授信。

特此报告！

重庆九龙坡民泰村镇银行

2024 年 1 月 9 日